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
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0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5
§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错误!未定义书签。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未经审计)	16
6.1 资产负债表	16
6.2 利润表	17
6.3 净资产 (基金净值) 变动表	19
6.4 报表附注	20
§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8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0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50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3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3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53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5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5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5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8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2	存放地点	60
12.3	查阅方式	6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简称	银华尊和养老 2045 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 (FOF)
基金主代码	0139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74,961.6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长期战略目标资产配置框架下,通过实现当期资产收益的最大化,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和总收益的最大化。
投资策略	<p>本基金是采取目标日期策略的养老目标基金中基金。目标日期指的是基金名称中的数字所代表的年份,目标日期基金为该年份附近退休的投资者提供一站式资产管理。</p> <p>目标日期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按照下滑曲线 (Glide Path) 进行调整。下滑曲线是描述基金中权益类资产配置比例随时间而变化的曲线。下滑曲线在趋势上是长期下降的,反映了随着投资者年纪的增长,投资的风险偏好逐渐降低。在本基金的大类资产配置框架中,随着目标日期的接近,以及在目标日期之后,基金的资产配置方案越来越保守。基金的权益类资产投资比例从较高的位置逐步降低,同时固定收益类资产和货币类资产的配置比例逐步提高。</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商品期货基金、黄金 ETF,不包括基金中基金);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6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p>
业绩比较基准	<p>2022 年(含)到 2025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5%”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25 年(含)到 2028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4%+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9%”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28 年 (含) 到 2031 年 (不含) 本基金采用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3%+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4%+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53%” 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31 年 (含) 到 2034 年 (不含), 本基金采用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3%+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60%” 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34 年 (含) 到 2037 年 (不含), 本基金采用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3%+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0%” 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37 年 (含) 到 2040 年 (不含), 本基金采用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2%+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3%” 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40 年 (含) 到 2043 年 (不含), 本基金采用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2%+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2%+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6%” 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p>2043 年 (含) 到 2045 年 (含), 本基金采用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1%+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9%” 作为业绩比较基准。</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预期收益及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 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p> <p>本基金将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定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 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 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p>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95555
传真	(010)58163027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9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 C2 办公楼 15 层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邮政编码	100738	518040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	http://www.yhfund.com.cn

址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 C2 办公楼 15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2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4,297.76
本期利润	428,117.1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22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4.2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4.2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34,650.1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3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603,943.1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22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2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2022 年中期报告主要财务指标的计算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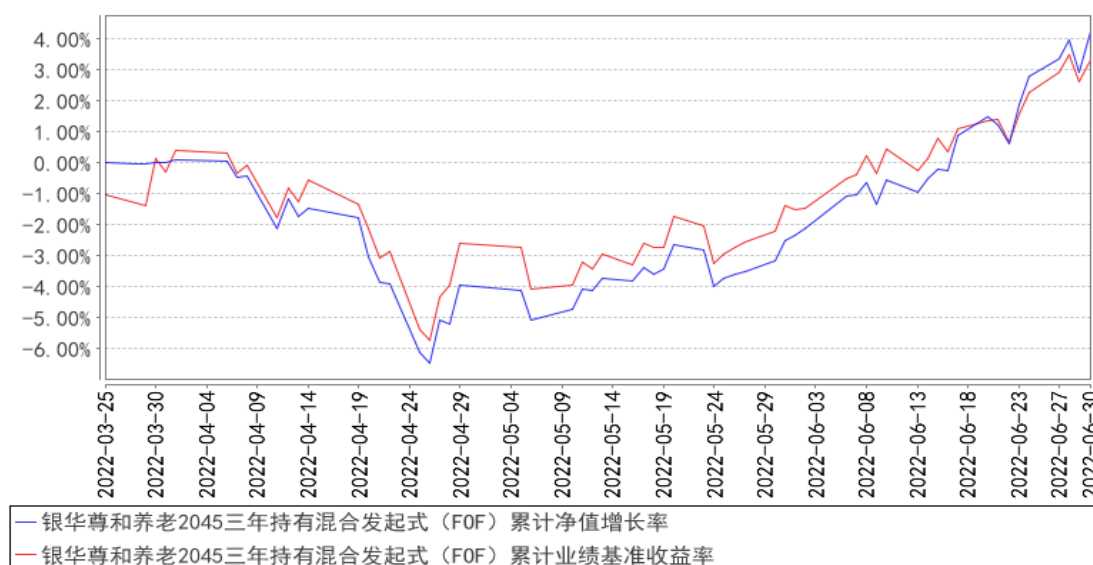
过去一个月	6.90%	0.66%	4.78%	0.58%	2.12%	0.08%
过去三个月	4.20%	0.76%	3.63%	0.79%	0.57%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22%	0.73%	3.33%	0.80%	0.89%	-0.0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沪深 300 指数选样科学客观，行业代表性好，流动性高，抗操纵性强，是目前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股票投资业绩比较基准，适合作为本基金与 A 股相关的权益类资产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选取符合港股通资格的普通股作为样本股，采用自由流通市值加权计算，反映港股通范围内上市公司的整体状况和走势，适合作为本基金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不同发行主体和期限，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适合作为本基金债券类资产投资的业绩比较基准。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尊和养老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式 (F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2 年 03 月 25 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到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 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22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0%,山西海鑫实业有限公司 0.90%,珠海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7%,珠海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珠海银华汇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2%。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 2016 年 8 月 9 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 174 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 9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安颐中短债双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LOF)、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丰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裕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美元债精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QDII)、银华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科创主题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兴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银华丰华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晟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QDII)、银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招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 15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佳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兴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巨潮小盘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饶精选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精选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长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安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久食品饮料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银华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能建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季季盈 3 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华证 ESG 领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顺益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集成电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中证现代物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银华恒生港股通中国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消费电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

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银华全球新能源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QDII）、银华新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银华鑫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基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银华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肖宁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3 月 25 日	-	26.5 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同（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证券武汉分公司，2016 年 8 月加入银华基金，现任 FOF 投资总监、FOF 投资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12 月 13 日起担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14 日起兼任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16 日起兼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19 年 8 月 16 日起兼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1 月 4 日起兼任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3 月 3 日起兼任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3 月 25 日起兼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8 月 8 日起兼任银华玉衡定投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熊侃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年3月25日	-	17年	硕士学位。2004年11月至2006年6月任职于国信证券,担任金融工程分析师;2006年7月至今任职于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企业年金产品经理、企业年金和特定资产管理投资经理。自2018年12月13日起担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19年8月14日起兼任银华尊尚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19年8月16日起兼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19年8月16日起兼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22年1月4日起兼任银华尊颐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22年3月3日起兼任银华尊禧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22年3月25日起兼任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自2022年8月8日起兼任银华玉衡定投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张竞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22年4月12日	-	9.5年	硕士学位,2012年7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产品开发部产品专员、产品经理、拟任投资经理助理,现任FOF投资管理部基金经理兼基金经理助理。自2022年8月16日起担任银华华智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

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两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日内、3日内及5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T检验(置信度为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外宏观事件频发,给全球主要资本市场带来了较大的波动。国内方面,深圳、上海和北京等地先后出现了较为严重的新冠疫情,给国内经济复苏带来了较大的冲击;在地产不断下行的环境下,经济复苏节奏较慢,金融数据结构不尽人意。2022年一季度,以沪深300指数为代表的主要指数跌幅均超过10%,稳增长之声此起彼伏,截至四月下旬,主要指数跌幅超20%。央行在一季度保持一定的定力同时也展现出对市场的呵护,既不搞大水漫灌刺激经济,同时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稳定好市场预期。4月底开始,市场出现较大反弹,截至报告期末,沪深300指数反弹超15%,收回今年以来大部分跌幅。行业层面,景气度较高的新能源板块,反弹高度超50%,基本收回今年以来跌幅。债券方面,一季度先起后落,二季度债市缓慢上行,小幅波动。海外市场方面,俄乌冲突对全球食品和能源等大宗商品价格造成巨大冲击;美联储前期的天量宽松导致美国国内通胀居高不下,3月中下旬开始,美国开启新一轮加息周期。6月中旬,美联储一次性加息75个基点,创下1994年以来的最大一次加息。多种因素影响下,道琼斯指数上半年跌幅超15%,纳斯达克指数跌幅近30%。

报告期内,本基金根据产品的投资目标和资金属性,坚持多元化的资产配置方案。风险资产中,我们利用资本市场的波动,通过股票和ETF建立了一些头寸,重点配置在科技、消费和稳增长板块,并在配置上保持相对均衡。稳健资产方面,以收益稳健的债券基金为主。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2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2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3.3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22 年下半年，全球局面与上半年一样，依旧错综复杂。美国 CPI 高企，短时期内无法回到正常水平，美国经济有步入衰退的可能。俄乌冲突前景不明，恐会持续推高能源价格，并引发欧洲的能源危机。国内方面，尽管当前我国的宏观环境强于海外主要发达国家，但经济增长依然面临着疫情反复、需求不足、地产疲弱等等困难和阻碍。我们认为，下半年的主基调还是“稳”字当头，货币政策收紧的可能性不大，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高端制造和新基建相关行业有望景气度持续，走出结构性行情。此外，疫情受损恢复相关的行业也可能有一定的表现。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验。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及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出现上述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由于本基金属于发起式基金，无需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年度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4.7.1	78,547.67
结算备付金		4,700.35
存出保证金		2,31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9,211,413.36
其中：股票投资		954,388.36
基金投资		7,643,948.68
债券投资		613,076.3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债权投资	6.4.7.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应收清算款		1,326,851.13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5,30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8	-
资产总计		10,629,128.7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793.66
应付托管费		1,513.5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9	18,878.42
负债合计		25,185.6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10,174,961.69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未分配利润	6.4.7.12	428,981.47
净资产合计		10,603,943.1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629,128.79

注：1.报告截止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22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174,961.69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本报告期：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465,580.20
1.利息收入		4,127.6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1,242.44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2,885.22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0,962.55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37,005.91
基金投资收益	6.4.7.15	-90,995.58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2,717.5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
股利收益	6.4.7.20	24,321.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562,414.9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2	0.17
减：二、营业总支出		37,463.04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14,773.28
2. 托管费	6.4.10.2.2	4,927.55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
7. 税金及附加		-
8. 其他费用	6.4.7.24	17,762.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8,117.1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8,117.1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8,117.16
----------	--	------------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本报告期：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0,149,225.78	-	-	10,149,225.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35.91	-	428,981.47	454,71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28,117.16	428,117.1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5,735.91	-	864.31	26,600.22

其中： 1. 基金 申购款	25,735.91	-	864.31	26,600.22
2 .基金赎 回款	-	-	-	-
(三)、 本期向 基金份 额持有 人分配 利润产 生的基 金净值 变动(净 值减少 以“-” 号填列)	-	-	-	-
(四)、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	-	-	-
四、本期 期末净 资产(基 金净值)	10,174,961.69	-	428,981.47	10,603,943.1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立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凌宇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伍军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162 号《关于准予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注册的批复》注册，由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

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0,147,883.45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 024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149,225.78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342.3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本基金为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认购部分为 10,001,333.46 基金份额，发起资金认购方承诺使用发起资金认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不少于 3 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包括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商品期货基金、黄金 ETF，不包括基金中基金）；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和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6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将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的比例下限设为零，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2022 年（含）到 2025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5%”作为业绩比较基准；2025 年（含）到 2028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4%+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49%”作为业绩比较基准；2028 年（含）到 2031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43%+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4%+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53%”作为业绩比较基准；2031 年（含）到 2034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3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60%”作为业绩比较基准；2034 年（含）到 2037 年（不含），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7%+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3%+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70%”作为业绩比较基准；2037 年（含）到 2040 年（不含），

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5%+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2%+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3%”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40 年 (含) 到 2043 年 (不含), 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2% +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2%+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6%”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2043 年 (含) 到 2045 年 (含), 本基金采用“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 (人民币) 收益率×1%+中债综合全价 (总值) 指数收益率×79%”作为业绩比较基准。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新金融工具准则

金融工具, 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

本基金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两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基金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本基金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确认为应计利息，包含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中。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基金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其他各类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基金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基金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红利于除权日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对于贴现债为按发行价计算的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

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及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本基金收益以现金形式分配，但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未实现部分为正数，包括基金经营活动产生的未实现损益以及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平准金等，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中的已实现部分；若期末未分配利润的未实现部分为负数，则期末可供分配利润的金额为期末未分配利润，即已实现部分相抵未实现部分后的余额。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净资产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无。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 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1)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 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 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 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2) 对于在锁定期内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 根据中国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以下简称“指引”), 按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扣除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根据指引所独立提供的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后的价值进行估值。

(3) 对于基金投资, 根据中基协发[2017]3号《关于发布<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的通知》之附件《基金中基金估值业务指引(试行)》, 按采用如下方法估值:

(a) 对于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境内上市定期开放式基金及封闭式基金, 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收盘价估值;

(b) 对于境内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及其他境内非货币市场基金, 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份额净值估值;

(c) 对于境内上市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如所投资基金披露份额净值, 则按所投资基金估值日的份额净值估值; 如所投资基金披露万份(百份)收益, 则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含节假日)的万份(百份)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

(d) 对于境内非上市货币市场基金按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后至估值日期间(含节假日)的万份收益计提估值日基金收益。

如遇所投资基金不公布基金份额净值、进行折算或拆分、估值日无交易等特殊情况, 本基金根据以下原则进行估值:

(a) 以所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估值的, 若所投资基金与基金中基金估值频率一致但未公布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 按其最近公布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估值;

(b) 以所投资基金的收盘价估值的, 若估值日无交易, 且最近交易日后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

变化,按最近交易日的收盘价估值;如最近交易日后市场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的,可使用最新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c) 如果所投资基金前一估值日至估值日期间发生分红除权、折算或拆分,基金管理人应根据基金份额净值或收盘价、单位基金份额分红金额、折算拆分比例、持仓份额等因素合理确定公允价值。

(4)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

《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 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或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8,547.67
等于：本金	78,489.47
加：应计利息	58.20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78,547.67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21,350.28	-	954,388.36	133,038.0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606,756.50	5,285.82	613,076.32	1,034.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606,756.50	5,285.82	613,076.32	1,034.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7,215,605.84	-	7,643,948.68	428,342.84	
其他	-	-	-	-	
合计	8,643,712.62	5,285.82	9,211,413.36	562,414.9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注：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注：无。

6.4.7.5 债权投资

注：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注：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注：无。

6.4.7.8 其他资产

注：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503.02
其中：交易所市场	1,503.02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7,375.40
合计	18,878.42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10,149,225.78	10,149,225.78
本期申购	25,735.91	25,735.9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0,174,961.69	10,174,961.69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134,297.76	562,414.92	428,117.1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52.38	1,216.69	864.31
其中：基金申购款	-352.38	1,216.69	864.31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34,650.14	563,631.61	428,981.47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033.5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2.17
其他		6.71
合计		1,242.44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7,005.91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37,005.91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99,516.6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34,250.04
减：交易费用		2,272.5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37,005.91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无。

6.4.7.15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4,073,282.73
减: 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4,163,347.73
减: 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 税额	-
减: 交易费用	930.58
基金投资收益	-90,995.58

6.4.7.16 债券投资收益

6.4.7.16.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2年6月 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718.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 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0.6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2,717.51

6.4.7.16.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2022年6 月30日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交总 额	-
减: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成 本总额	-
减: 应计利息总额	-
减: 交易费用	0.61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0.61

6.4.7.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注: 无。

6.4.7.18 贵金属投资收益

注: 无。

6.4.7.19 衍生工具收益

注: 无。

6.4.7.20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9,288.62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5,032.81
合计	24,321.43

6.4.7.2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62,414.92
股票投资	133,038.08
债券投资	1,034.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428,342.84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62,414.92

6.4.7.22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利息	0.17
合计	0.17

6.4.7.23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 (元)	787.72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 (元)	7,817.49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 (元)	1,919.93

6.4.7.24 信用减值损失

注：无。

6.4.7.2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17,375.40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386.81
合计	17,762.21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6.4.8.1 或有事项**

无。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6.4.9 关联方关系**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注：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4,773.2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08.50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部分基金之后的基金资

产净值的 0.80% 年费率计提, 基金管理人 对基金财产中持有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免收管理费。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部分基金之后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 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 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 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付。费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927.55

注: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部分基金之后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年费率计提, 基金托管人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免收托管费。

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部分基金之后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 按月支付, 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 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取的, 顺延至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或不可抗力情形消除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支取。费用扣划后, 基金管理人应进行核对, 如发现数据不符, 及时联系基金托管人协商解决。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注: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年3月25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333.46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333.46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1,333.46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8.29%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78,547.6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保管，按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管理的基金合计人民币1,275,104.03元，占本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12.02%。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项目	本期费用 2022年3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申购费（元）	-
当期交易基金产生的赎回费（元）	-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 (元)	386.74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管理费 (元)	2,407.23
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托管费 (元)	786.89

注：当期持有基金产生的应支付销售服务费、应支付管理费、应支付托管费按照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已作为费用计入被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上表列示金额为按照本基金对被投资基金的实际持仓情况根据被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相应费率和计算方法计算得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管理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管理费，基金托管人不得对基金中基金财产中持有的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收取基金中基金的托管费。基金管理人运用本基金财产申购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ETF 基金除外)，应当通过直销渠道申购且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资产的赎回费用除外)、销售服务等销售费用，其中申购费、赎回费在实际申购、赎回时按上述规定执行，销售服务费由本基金管理人从被投资基金收取后返还至本基金基金资产。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经营管理层及各具体业务部门组成的三道风险监控防线。在董事会领导下，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定期听取审阅公司风险管理报告及相关情况，掌握公司的总体风险状况，确保风险控制与业务发展同步进行；公司总经理负责，由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公司总经理及副总经理组成的经营管理层，通过风险管理部，对各项业务风险状况进行监督并及时制定相应对策和实施控制措施；由各部门总监负责，部门全员参与，根据公司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自身具体情况制定本部门的作业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同时分别在自己的授权范围内对关联部门及岗位进行监督并承担相应职责。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持有单只基金的市值，不高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20%，且不持有其他基金中基金；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全部基金中基金（ETF 联接基金除外）持有单只基金不超过被投资基金净资产的 20%。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使得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及上市交易的证券，除在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外（如有），在正常市场条件下其余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除附注 6.4.12.3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如有）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公允价值和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8,547.67	-	-	-	78,547.67
结算备付金	4,700.35	-	-	-	4,700.35
存出保证金	2,314.63	-	-	-	2,314.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3,076.32	-	-	8,598,337.04	9,211,413.36
应收申购款	-	-	-	5,301.65	5,301.65
应收清算款	-	-	-	1,326,851.13	1,326,851.13
资产总计	698,638.97	-	-	9,930,489.82	10,629,128.79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793.66	4,793.66
应付托管费	-	-	-	1,513.55	1,513.55
其他负债	-	-	-	18,878.42	18,878.42
负债总计	-	-	-	25,185.63	25,185.63
利率敏感度缺口	698,638.97	-	-	9,905,304.19	10,603,943.16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6月30日）	

分析	+25 个基点	-893.17
	-25 个基点	893.17

6.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发生变动时产生的价格波动风险。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为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所引起的股票、债券和基金等各类资产损失的可能性。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进行风险度量和分析，以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954,388.36	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7,643,948.68	72.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613,076.32	5.7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9,211,413.36	86.87

6.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假定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变化 5%，其他变量不变；	
	用期末时点比较基准浮动 5%基金资产净值相对应变化带来估测组合市场价格风险；	
	Beta 系数是根据过去一个年度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准指数数据回归得出，反映了基金和基准的相关性。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分析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429,994.06

	5%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429,994.06
	5%	

注：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第一层次	8,598,337.04
第二层次	613,076.32
第三层次	-
合计	9,211,413.3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对于定期开放的基金投资，本基金不会于封闭期将相关基金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954,388.36	8.98
	其中：股票	954,388.36	8.98
2	基金投资	7,643,948.68	71.92
3	固定收益投资	613,076.32	5.77
	其中：债券	613,076.32	5.7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248.02	0.78
8	其他各项资产	1,334,467.41	12.55
9	合计	10,629,128.7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4,825.00	0.23
C	制造业	635,639.69	5.9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409.19	0.27
E	建筑业	18,163.00	0.17
F	批发和零售业	32,992.60	0.3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1,436.00	0.3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858.26	0.18
J	金融业	10,507.22	0.10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6,465.00	1.1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149.00	0.0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3,337.00	0.0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3,886.40	0.04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365.00	0.11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355.00	0.11
S	综合	-	-
	合计	954,388.36	9.00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888	中国中免	500	116,465.00	1.10
2	605499	东鹏饮料	101	17,256.86	0.16
3	300573	兴齐眼药	100	15,332.00	0.14
4	301031	中熔电气	100	14,338.00	0.14
5	000733	振华科技	100	13,597.00	0.13
6	000625	长安汽车	780	13,509.60	0.13
7	603688	石英股份	100	13,261.00	0.13
8	688385	复旦微电	200	13,038.00	0.12
9	603737	三棵树	100	12,943.00	0.12
10	300458	全志科技	400	12,036.00	0.11
11	002706	良信股份	600	9,918.00	0.09
12	688201	信安世纪	296	9,844.96	0.09
13	600206	有研新材	500	9,670.00	0.09
14	603908	牧高笛	100	9,515.00	0.09
15	688526	科前生物	366	9,512.34	0.09
16	688633	星球石墨	200	9,304.00	0.09
17	603180	金牌厨柜	300	9,288.00	0.09
18	601869	长飞光纤	300	9,276.00	0.09
19	000963	华东医药	200	9,032.00	0.09
20	002645	华宏科技	400	8,728.00	0.08
21	601231	环旭电子	600	8,616.00	0.08
22	002343	慈文传媒	1,500	8,505.00	0.08

23	688329	艾隆科技	262	8,475.70	0.08
24	603948	建业股份	300	8,445.00	0.08
25	002088	鲁阳节能	400	8,420.00	0.08
26	300629	新劲刚	390	8,342.10	0.08
27	600063	皖维高新	1,100	8,338.00	0.08
28	002993	奥海科技	200	8,312.00	0.08
29	603882	金域医学	100	8,255.00	0.08
30	002206	海利得	1,300	8,216.00	0.08
31	688110	东芯股份	211	8,001.12	0.08
32	300196	长海股份	400	7,556.00	0.07
33	002091	江苏国泰	700	7,525.00	0.07
34	601872	招商轮船	1,300	7,488.00	0.07
35	002747	埃斯顿	300	7,350.00	0.07
36	601898	中煤能源	700	7,266.00	0.07
37	300564	筑博设计	300	7,149.00	0.07
38	600428	中远海特	1,500	7,140.00	0.07
39	300824	北鼎股份	600	7,116.00	0.07
40	002658	雪迪龙	1,000	7,030.00	0.07
41	603889	新澳股份	1,100	6,952.00	0.07
42	002241	歌尔股份	200	6,720.00	0.06
43	000983	山西焦煤	500	6,695.00	0.06
44	600284	浦东建设	900	6,669.00	0.06
45	002081	金螳螂	1,300	6,604.00	0.06
46	688003	天准科技	200	6,600.00	0.06
47	002497	雅化集团	200	6,530.00	0.06
48	603337	杰克股份	300	6,444.00	0.06
49	600018	上港集团	1,100	6,413.00	0.06
50	603706	东方环宇	400	6,256.00	0.06
51	300927	江天化学	360	6,228.00	0.06
52	688529	豪森股份	200	6,136.00	0.06
53	600389	江山股份	100	6,073.00	0.06
54	300575	中旗股份	300	6,060.00	0.06
55	300408	三环集团	200	6,020.00	0.06
56	605366	宏柏新材	200	5,958.00	0.06
57	002216	三全食品	300	5,877.00	0.06
58	300118	东方日升	200	5,866.00	0.06
59	003019	宸展光电	230	5,805.20	0.05
60	600559	老白干酒	200	5,738.00	0.05
61	605090	九丰能源	280	5,675.60	0.05
62	600085	同仁堂	100	5,288.00	0.05
63	603338	浙江鼎力	100	5,070.00	0.05
64	002407	多氟多	101	4,939.91	0.05

65	688121	卓然股份	200	4,862.00	0.05
66	000553	安道麦 A	400	4,844.00	0.05
67	300777	中简科技	100	4,820.00	0.05
68	603313	梦百合	400	4,800.00	0.05
69	603217	元利科技	160	4,705.60	0.04
70	605068	明新旭腾	200	4,670.00	0.04
71	300991	创益通	320	4,601.60	0.04
72	605488	福莱新材	291	4,580.34	0.04
73	600765	中航重机	142	4,569.56	0.04
74	600392	盛和资源	201	4,542.60	0.04
75	300832	新产业	100	4,511.00	0.04
76	603279	景津装备	140	4,341.40	0.04
77	002419	天虹股份	600	4,278.00	0.04
78	000722	湖南发展	300	4,245.00	0.04
79	601225	陕西煤业	200	4,236.00	0.04
80	605016	百龙创园	100	4,202.00	0.04
81	600660	福耀玻璃	100	4,181.00	0.04
82	000968	蓝焰控股	400	4,180.00	0.04
83	603595	东尼电子	100	4,129.00	0.04
84	300101	振芯科技	200	4,128.00	0.04
85	603968	醋化股份	200	4,120.00	0.04
86	300638	广和通	150	3,973.50	0.04
87	002291	星期六	200	3,952.00	0.04
88	605098	行动教育	140	3,886.40	0.04
89	600378	昊华科技	100	3,852.00	0.04
90	000400	许继电气	200	3,840.00	0.04
91	003020	立方制药	130	3,824.60	0.04
92	605389	长龄液压	140	3,750.60	0.04
93	600803	新奥股份	201	3,736.59	0.04
94	603078	江化微	130	3,714.10	0.04
95	600929	雪天盐业	400	3,712.00	0.04
96	002415	海康威视	100	3,620.00	0.03
97	300007	汉威科技	200	3,598.00	0.03
98	300285	国瓷材料	100	3,592.00	0.03
99	600771	广誉远	100	3,515.00	0.03
100	002507	涪陵榨菜	100	3,452.00	0.03
101	002873	新天药业	200	3,402.00	0.03
102	600873	梅花生物	300	3,384.00	0.03
103	002475	立讯精密	100	3,379.00	0.03
104	000651	格力电器	100	3,372.00	0.03
105	603568	伟明环保	100	3,337.00	0.03
106	002386	天原股份	300	3,306.00	0.03

107	300121	阳谷华泰	300	3,219.00	0.03
108	300418	昆仑万维	200	3,200.00	0.03
109	688313	仕佳光子	279	3,180.60	0.03
110	601788	光大证券	200	3,152.00	0.03
111	600905	三峡能源	500	3,145.00	0.03
112	300244	迪安诊断	100	3,110.00	0.03
113	002867	周大生	200	3,106.00	0.03
114	300780	德恩精工	200	3,074.00	0.03
115	601238	广汽集团	200	3,048.00	0.03
116	002938	鹏鼎控股	100	3,021.00	0.03
117	603181	皇马科技	200	3,018.00	0.03
118	688590	新致软件	210	3,009.30	0.03
119	300592	华凯易佰	200	2,982.00	0.03
120	600884	杉杉股份	100	2,972.00	0.03
121	601138	工业富联	301	2,961.84	0.03
122	002677	浙江美大	200	2,934.00	0.03
123	688129	东来技术	200	2,932.00	0.03
124	601369	陕鼓动力	300	2,880.00	0.03
125	600299	安迪苏	300	2,874.00	0.03
126	300218	安利股份	200	2,854.00	0.03
127	600757	长江传媒	500	2,850.00	0.03
128	600787	中储股份	500	2,845.00	0.03
129	002503	搜于特	2,100	2,835.00	0.03
130	002441	众业达	300	2,826.00	0.03
131	603931	格林达	140	2,814.00	0.03
132	002315	焦点科技	200	2,804.00	0.03
133	002267	陕天然气	400	2,796.00	0.03
134	000885	城发环境	300	2,790.00	0.03
135	601568	北元集团	440	2,789.60	0.03
136	002061	浙江交科	400	2,784.00	0.03
137	601919	中远海控	200	2,780.00	0.03
138	000039	中集集团	200	2,770.00	0.03
139	600566	济川药业	100	2,716.00	0.03
140	600584	长电科技	100	2,700.00	0.03
141	601658	邮储银行	500	2,695.00	0.03
142	600987	航民股份	500	2,665.00	0.03
143	600177	雅戈尔	400	2,652.00	0.03
144	000598	兴蓉环境	500	2,555.00	0.02
145	600597	光明乳业	200	2,526.00	0.02
146	002697	红旗连锁	500	2,525.00	0.02
147	600782	新钢股份	500	2,520.00	0.02
148	000728	国元证券	401	2,494.22	0.02

149	600028	中国石化	600	2,448.00	0.02
150	300203	聚光科技	100	2,404.00	0.02
151	600398	海澜之家	500	2,375.00	0.02
152	002757	南兴股份	200	2,326.00	0.02
153	002396	星网锐捷	100	2,264.00	0.02
154	600030	中信证券	100	2,166.00	0.02
155	000401	冀东水泥	201	2,114.52	0.02
156	600039	四川路桥	200	2,106.00	0.02
157	002643	万润股份	100	2,086.00	0.02
158	601156	东航物流	100	1,980.00	0.02
159	000938	紫光股份	100	1,940.00	0.0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88	中国中免	88,783.00	0.84
2	300824	北鼎股份	41,377.00	0.39
3	300458	全志科技	41,101.00	0.39
4	603180	金牌厨柜	40,284.00	0.38
5	605499	东鹏饮料	39,771.00	0.38
6	600018	上港集团	39,260.00	0.37
7	600063	皖维高新	38,610.00	0.36
8	601872	招商轮船	38,220.00	0.36
9	002645	华宏科技	36,917.00	0.35
10	603392	万泰生物	27,408.00	0.26
11	002497	雅化集团	26,171.00	0.25
12	605488	福莱新材	25,100.00	0.24
13	600765	中航重机	24,270.00	0.23
14	300575	中旗股份	23,170.00	0.22
15	002507	涪陵榨菜	22,680.00	0.21
16	300037	新宙邦	16,572.00	0.16
17	300073	当升科技	14,612.00	0.14
18	605098	行动教育	14,190.00	0.13
19	002938	鹏鼎控股	13,930.00	0.13
20	300285	国瓷材料	13,808.00	0.13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72	招商轮船	34,970.00	0.33

2	600063	皖维高新	33,803.00	0.32
3	600018	上港集团	33,426.00	0.32
4	300824	北鼎股份	31,104.48	0.29
5	002645	华宏科技	28,942.00	0.27
6	603392	万泰生物	23,460.35	0.22
7	605499	东鹏饮料	22,867.09	0.22
8	603180	金牌厨柜	22,708.17	0.21
9	300575	中旗股份	22,640.00	0.21
10	002507	涪陵榨菜	22,336.00	0.21
11	300458	全志科技	20,216.00	0.19
12	600765	中航重机	19,625.60	0.19
13	002497	雅化集团	18,053.00	0.17
14	605488	福莱新材	15,401.78	0.15
15	300037	新宙邦	13,868.00	0.13
16	300073	当升科技	13,267.33	0.13
17	601156	东航物流	12,241.02	0.12
18	002061	浙江交科	11,424.00	0.11
19	002315	焦点科技	11,078.08	0.10
20	002938	鹏鼎控股	11,072.00	0.10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455,600.3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599,516.66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613,076.32	5.7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13,076.32	5.7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19666	22 国债 01	5,070	512,690.21	4.83
2	019674	22 国债 09	1,000	100,386.11	0.9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本基金为采用养老目标日期策略的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通过投资多种类别的资产，均衡配置风险，从而减少组合受某类资产波动的影响，实现风险的分散，力争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长期稳健回报。本基金 80%以上基金资产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证券投资基金（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其中，基金投资于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及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60%。投资于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 0%-50%。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可能面临港股通交易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开放式基金，总体风险中等，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政策、投资限制等要求。

7.12.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运作方式	持有份额 (份)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是否属于基金管理人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的
----	------	------	------	----------	----------	---------------	----------------------

							基金
1	159949	创业板50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323,800.00	1,644,159.60	15.51	否
2	006496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 A	契约型开放式	1,247,411.49	1,275,104.03	12.02	是
3	512690	鹏华中证酒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144,700.00	1,068,005.10	10.07	否
4	510300	华泰柏瑞沪深3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16,700.00	976,883.60	9.21	否
5	510880	华泰柏瑞上证红利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300,000.00	889,200.00	8.39	否
6	515790	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88,500.00	318,942.00	3.01	否
7	001347	富国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 C	契约型开放式	154,882.71	305,583.59	2.88	否
8	001603	易方达安盈回报混合	契约型开放式	108,966.08	252,474.41	2.38	否
9	008025	汇添富稳健增长混合 A	契约型开放式	206,363.93	251,186.18	2.37	否
10	51101	国泰上	交易	1,500.00	191,587.50	1.81	否

	0	证 5 年期国债 ETF	型开放式 (ETF)				
11	512170	华宝中证医疗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92,400.00	111,592.00	1.05	否
12	006102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	契约型开放式	50,899.12	101,126.37	0.95	否
13	510500	南方中证 500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2,800.00	94,028.80	0.89	否
14	510050	华夏上证 50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7,900.00	85,625.10	0.81	否
15	515030	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24,200.00	57,039.40	0.54	否
16	512660	国泰中证军工 ETF	交易型开放式 (ETF)	18,300.00	21,411.00	0.20	否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314.63
2	应收清算款	1,326,851.13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301.6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34,467.41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68	149,631.79	10,001,333.46	98.29	173,628.23	1.7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9,351.70	0.1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 基金总份 额比例 (%)	发起份额承 诺持有期限

		(%)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333.46	98.29	10,001,333.46	98.29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333.46	98.29	10,001,333.46	98.29	3 年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发起式份额 10,001,333.46 份，其中认购份额 10,000,000.00 份，认购期间利息折算份额 1,333.46 份。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3 月 25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0,149,225.7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总申购份额	25,735.91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 金总赎回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74,961.69

注：如有相应情况，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及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及金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2022 年 3 月 1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首席信息官任职的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批准，张轶先生自 2022 年 2 月 28 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首席信息官职务。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持有的基金在报告期末发生重大影响事件。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是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中信建投	4	1,161,149.73	56.50	849.31	56.51	-
中金公司	4	893,967.25	43.50	653.71	43.49	-
安信证券	4	-	-	-	-	-
长江证券	4	-	-	-	-	-
川财证券	2	-	-	-	-	-
德邦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2	-	-	-	-	-
东吴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4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4	-	-	-	-	-
华西证券	4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申港证券	2	-	-	-	-	-
申万宏源	2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3	-	-	-	-	-
兴业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中信证券	3	-	-	-	-	-
东方证券	2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2	-	-	-	-	-
国融证券	2	-	-	-	-	-
海通证券	2	-	-	-	-	-
华龙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2	-	-	-	-	-

注：1) 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等。

(2) 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3)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以上交易单元均为新增交易单元。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中信建投	606,756.50	100.00	15,800,000.00	79.60	-	-	8,273,693.14	76.92
中金公司	-	-	4,049,000.00	20.40	-	-	2,482,190.05	23.08
安信证券	-	-	-	-	-	-	-	-

长江证 券	-	-	-	-	-	-	-	-
川财证 券	-	-	-	-	-	-	-	-
德邦证 券	-	-	-	-	-	-	-	-
东方证 券	-	-	-	-	-	-	-	-
东吴证 券	-	-	-	-	-	-	-	-
广发证 券	-	-	-	-	-	-	-	-
国盛证 券	-	-	-	-	-	-	-	-
国信证 券	-	-	-	-	-	-	-	-
华创证 券	-	-	-	-	-	-	-	-
华泰证 券	-	-	-	-	-	-	-	-
华西证 券	-	-	-	-	-	-	-	-
开源证 券	-	-	-	-	-	-	-	-
申港证 券	-	-	-	-	-	-	-	-
申万宏 源	-	-	-	-	-	-	-	-
天风证 券	-	-	-	-	-	-	-	-
西南证 券	-	-	-	-	-	-	-	-
兴业证 券	-	-	-	-	-	-	-	-
西南证 券	-	-	-	-	-	-	-	-
中泰证 券	-	-	-	-	-	-	-	-
中信证 券	-	-	-	-	-	-	-	-
东方证 券	-	-	-	-	-	-	-	-
东海证 券	-	-	-	-	-	-	-	-

光大证 券	-	-	-	-	-	-	-	-
国融证 券	-	-	-	-	-	-	-	-
海通证 券	-	-	-	-	-	-	-	-
华龙证 券	-	-	-	-	-	-	-	-
长城证 券	-	-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托管协议》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11 日
2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11 日
3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1 日
4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1 日
5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11 日
6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合同》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3 月 11 日
7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增加代销机构并参加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5 日
8	《关于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网上直销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16 日
9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合同生效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3 月 26 日

10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12 日
1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022 年 04 月 12 日
12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招募说明书更新(2022 年第 1 号)》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2 年 04 月 12 日
13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6 月 16 日
14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 (FOF) 参加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2 年 06 月 17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20325-20220630	10,001,333.46	0.00	0.00	10,001,333.46	98.29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

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 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 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科创板股票的公告》，本基金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2、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了《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本基金自 2022 年 6 月 20 开放日常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2.1.1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12.1.2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12.1.3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12.1.4 《银华尊和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12.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12.1.6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12.1.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 29 日